

《名偵探的守則》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名偵探的守則》

13位ISBN编号：9789866562518

10位ISBN编号：9866562514

出版时间：2010-1

出版社：獨步文化

作者：東野圭吾

页数：271

译者：林依俐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名偵探的守則》

內容概要

東野圭吾嗆辣經典．台日推理迷一致推崇

惡搞本格推理要素．嘲諷偵探不成文守則

拜託！你以為「名偵探」很好當嗎？

不止韓劇有公式，日本推理梗更多！

「密室」、「不在場證明」、「死前留言」、「童謠殺人」、「時刻表詭計」、「不可能的犯罪」etc.

（自稱）敘事能力貧乏的作家東野圭吾全力反撲打造「名偵探」——

（自稱）「頭腦明晰、博學多才、行動力超群」的天下一大五郎

不計形象攜手搏命演出紙上單元劇

且看12回本格老梗如何重新翻玩 + SP超瞎番外篇！

[守則1]：名偵探一定要有個「華生」當搭檔。

[守則2]：警方一定不能比名偵探早查出兇手。

[守則3]：名偵探一定要與配角來一段若有似無的戀情。

[守則X]：名偵探一定要在故事尾聲把關係人全叫到大廳，華麗地解說其推理。

．1997 「這本推理小說了不起！」第三名

．1997 第十八屆「吉川英治文學新人獎」入圍

．2009 朝日電視臺改編為日劇《天下一名偵探》

松田翔太、香椎由宇、木村佑一．爆笑主演

「名偵探」天下一與其搭檔「兩光警部」大河原，受限於本書「作者」的布線，被迫介入一樁樁本格推理小說中經常出現的典型謎樣事件。隨著故事的進行，天下一、配角們與跑龍套的登場人物雖然不時冒出內心OS抱怨作者抱怨讀者抱怨宿命，原則上都非常敬業地配合演出。但不知為什麼，人人奉為圭臬的「名偵探的守則」，總是讓破案之路變得愈來愈莫名其妙……

本作以戲謔筆觸，露骨地諷刺盲目恪守本格推理小說要素的作家與讀者，一方面仍完整保留推理小說的架構，常在故事尾聲給讀者一個翻盤大驚喜。東野圭吾結合黑色幽默與推理元素，開創了前所未見的推理小說破格寫作手法；本書在日本推理小說中不只是奇葩，更是推理迷之間多年津津樂道的夢幻逸作！

《名偵探的守則》

作者简介

东野圭吾 日本著名作家。

1985年，成名作《放学后》荣获第31届江户川乱步奖，开始专职写作。1997年，《名侦探的守则》惊艳亮相，引起整个推理世界巨大震动。1999年，《秘密》获第52届日本推理作家协会奖，入围第120届直木奖；此后《白夜行》、《单恋》、《信》、《幻夜》四度入围直木奖，但均与大奖擦肩而过；2006年，《嫌疑人X的献身》史无前例地将第134届直木奖、第6届本格推理小说大奖，以及当年度三大推理小说排行榜第1名一并收入囊中。

早期作品多为精巧细致的本格推理，后期笔锋越发老辣，文字鲜加雕琢，叙述简练凶狠，情节跌宕诡异，故事架构几至匪夷所思的地步，擅长从极不合理之处写出极合理的故事，功力之深令世人骇然。

《名偵探的守則》

書籍目錄

序幕第一章 密室宣言 - 詭計之王第二章 意外的兇手 - WHODUNIT第三章 孤立宅邸之必要 - 遺世獨立的空間第四章 最後的一句話 - 死前留言第五章 不在場宣言 - 時刻表詭計第六章 「花樣粉領族氫氫溫泉鄉殺人事件」論 - 兩小時單元劇第七章 支解之必要 - 分屍案第八章 不能說的詭計 - ???第九章 要殺趁現在 - 童謠殺人第十章 「不公平詭計」的樣板作 - 推理的誠則第十一章 禁語 - 無頭屍第十二章 談到凶器 - 殺人手段終幕最後的抉擇 - 名偵探在那之後

《名偵探的守則》

精彩短评

- 1、很坑爹有没有。。。
- 2、重读。这本的台版翻译整体好过南海版。这的确是东野给本格推理的一封情书，字短情长。
- 3、把整个推理界都黑了一遍
- 4、警部和名侦探偶尔出戏的吐槽抱怨抓狂加科普本格推理惯用伎俩，每个故事都胡闹着演绎这样也可以，真是服了东野君了~~~~~！！
- 5、您太会开玩笑
- 6、推理迷都会爱上这本的！！
- 7、很颠覆，大河原赞！
- 8、还真是敢面对同行进行如此大胆的讽刺啊
- 9、最难看，没有之一
- 10、我不知道，也许只是因为书荒
- 11、还行
- 12、写给本格派的情书！太喜欢了。
- 13、东野写讽刺小说一流啊，但是这本书中泄了某作的底，给四星
- 14、看得非常歡樂阿說真的，婊夏洛克婊華生婊讀者！偵探好難得是受阿（劃掉這句！嗯！）
- 15、你想反传统不要紧，别把别的书泄底啊东野！我现在都看不了罗杰疑案了！
- 16、只想说，东野圭吾怎么了，这是个啥？太失望。
- 17、讽刺推理小说这是第二本哇喂喂喂！这样也出书好意思吗！
- 18、看似玩笑的神作。
- 19、相當可愛的創意
- 20、好多作者躺着也中枪啊，比如青山刚昌大概已经变成一个大靶子了，然后不在场证明火车时刻表那一段忍不住让人回想起岛田大叔那位劳心劳力苦苦奔腾在火车线路上的警察侦探了。。。让人忍俊不禁却又不得不深深地表示叹服。如此鞭辟入里而深刻精辟，大概也算是爱之深责之切吧。深深地觉得东野圭吾也许做一个单纯的推理小说家有些屈才了，也许能拥有更广阔的写作舞台吧~
- 21、乐喷
- 22、开始看之后才发现是短篇集，sigh。另外，从什么时候开始的，我对所谓的搞笑剧情不感兴趣了。
- 23、挺有意思的
- 24、还行吧，诡计方面也算费尽心机。
- 25、讀起來很輕鬆，東野自己吐槽自己。只是精彩談不上。
- 26、吐嘈最高(^O^)/
- 27、诙谐推理
- 28、讀者才不花腦袋解謎呢 他們只要知道謎底就好了 這在說我吧XD
- 29、不愧是东野
- 30、看得我好崩溃啊。
- 31、台湾原版，看着就是不一样，很有感觉，为了这个才买的。当然，内容还算勉强，有一些现代派的手法，想成为侦探小说的《堂吉诃德》恐怕无法实现
- 32、不如超杀人事件
- 33、极佳的讽刺小说。详尽地列出了各种trick。语言幽默，适合不喜欢本格及入门读者。
- 34、各种老梗理一理。本格派真是难以写出新意啊。
- 35、特别喜欢的这种手法和讽刺感。
- 36、搞笑
- 37、东野把本格推理黑出翔了，关键是还让人信服！
- 38、没看完，很大一部分原因是台版翻译。找时间再看吧。
- 39、这不是一本侦探小说！也许有人会喜欢这样的戏谑风格，可我还是有被调戏了的愤怒！哼，三星！
- 40、对本格推理的那些经典元素的批判还真是入木三分，也难怪会让很多人恨这本书和这个人了。起

《名偵探的守則》

初，看到自己喜欢的作品和喜欢的作家都被吐槽了一番还是颇不爽的，可后来就很坦然了。你说或不说，那些问题是真的存在啊。

41、看不下去了~

42、经常复习！非常欢乐！日剧不好看。

43、打着反推理的旗号。

44、在台北机场买的 比较恶搞 自我吐槽 竖着的字读不习惯

45、哈哈哈 真扯 但是好多不能说的秘密啊

46、膝盖中了不少箭==

47、东野真是爱得深沉

48、推理不够

49、忘记了，应该给四星的，有新意，但是又很传统

50、偶然在机场那个狭小的书店看到，很激动地买了，还是有点意思的，感觉很符合他的风格，这也算是一部吐槽的力作了

《名偵探的守則》

精彩书评

1、這本小說以幾個短篇連結而成裡面極盡能事的搞笑諷刺推理小說裡的老梗例如密室，例如死前留言，不在場證明，與世隔絕等故事裡警部跟偵探三不五時竊竊私語評論劇情發展有時連關係人也湊一腳講編劇壞話狂戳某些推理小說老梗之不合理不知道是我中柯南的毒比較嚴重每一篇的諷刺我都直覺想到柯南然後往往心有戚戚焉的哈哈笑了不過覺得前幾篇比較好笑，後面就還好而已另，天下一偵探好受〔喂〕

《名偵探的守則》

章节试读

1、《名偵探的守則》的笔记-第271页

第一章 密室宣言 | | 詭計之王

「警部，還有各位，」所有視線頓時集中在天下一身上，我看他都快哭出來了。不過他忍住了淚，自暴自棄地說：「這是一起完美的密室殺人事件！」

——可怜的偵探，總得裝模作樣，其實自己都感覺丟人。

「你怎麼這樣……」天下一臉沮喪，「的確，最後一幕是避不掉的，我也會負起責任說明案情。不過在結局到來之前，要是沒人幫我炒熱氣氛，我也很難辦事啊。」

——论配角的重要性

其實他只要現在乾脆點，把該講的全講出來就破案了，但那麼一來，接下來的故事頓時沒了著落，所以天下一不得不裝得神神秘秘的，而我也很識相地沒再追問。

——一切为了故事的发展。

明明是個看不起外行偵探的警部，有時卻會像這樣突地轉而積極協助探案，此乃天下一探案系列的特色之一。請別指摘這沒節操的修正主義，因為不這麼做，劇情實在走不下去。

——怪异的逻辑，只能无视，还是为了故事。

故事繼續發展，眼看就要邁向結局，受害者人數也已高達四人。沒辦法，按照推理小說的公式，警方的搜查總得慢半拍才行。

——为了故事死人也不管了。

我回過神往旁邊一看，只見天下一呆立原地，因為他謎才解到一半，兇手就自殺了，這下可尷尬了。

——偵探没有存在的意义了。

「作藏家的房屋結構相當老舊！屋頂只要一積雪，整棟屋子就會被壓得歪斜！」天下一放聲大吼，但全場只有我和老巡察在聽他說話。而其實老巡察也早就打算隨大家離開，是我硬抓住他手臂不讓他跑掉的。

——好慘的偵探，解密沒人听。

第二章 意外的兇手 | | WHODUNIT

雖然在這種設定的推理小說中，兇手絕不會是「來自屋外的入侵者」，我還是得不停重複著無謂的搜查，因為這就是我在這部系列作裡被賦予的任務。

——无奈的警察

「沒甚麼，只是覺得，剛才作者的臉色好像變了。」

——偵探的吐槽

早已確信這女人不是兇手了，也才能夠如此凶惡地以尖銳的言詞相逼。在這種偵探小說裡，我們配角千萬要謹記在心的就是——絕對不能比偵探先找到真兇。

——配角的觉悟

我根據幾個原因推斷阿米嫂絕不是兇手。第一，她不是美女。當兇手設定為女性時，作家們常會下意識將她塑造成美女，這幾乎已是作家的本能了。第二，阿米嫂的過去經歷交代得十分清楚，後續就很難辦出甚麼不為人知的殺人動機。最後一點，則是她的名字，叫甚麼阿米嫂，怎麼想都缺少當兇手的氣勢。

——偵探小说中警察的推理，跳脱出小说的推理。

「不好意思，借我看一下。」一旁的天下一拿走了信件，「這……字還真醜。」

「那個人就是——」天下一裝模作樣地深呼吸一口氣之後說道：「他就是潛藏在牛神貞治之中的，另一個人格。」

——讀者把偵探小说作者逼到什麼地步了！

第三章 孤立宅邸之必要 | | 遺世獨立的空間

「一定是啦，想想這個作者的寫作功力吧，超過七、八個角色，他就寫不清楚誰是誰了。」

——吐槽作者

《名偵探的守則》

「這次不知道是甚麼樣的詭計喔？『找尋兇手』？還是『不可能犯罪』？」

「搞不好是『密室』哦。」我壞心眼地逗他。

不出所料，天下一馬上哭喪著一張臉，「拜託千萬不要啊……」

——害怕密室老套剧情的偵探。

難道就不能再多下點工夫嗎？每一次每一次都是以大雪將山莊孤立，每一次每一次都是以颱風將孤島孤立，讀者再喜歡也會膩的，身在其中的登場人物更是早已厭煩這樣的安排了啊。

「總而言之，兇手挑這種封閉空間當舞台，本身就很奇怪。每次讀到這種『暴風雪山莊』類型的作品，我都覺得兇手不如到路上見人就砍，被逮捕的機率還低一些。」

「唉。」天下一盤起胳膊，「你要說得這麼白，大家都沒得玩了。」

「這個機關其實非常單純——這整棟別館就是一輛巨大的纜車，只是它的移動速度極為緩慢，單程登上山頂就要一個多小時，所以身在屋裡的人很難察覺到它在移動。」

——也算巧思了，但不合事实逻辑，见下面一条。

既然要砸大把銀子興建這麼大規模的土木工程機關，拿那些錢來雇殺手不是更省事嗎？但在本格推理的世界裡，我想這種話還是別說的好。

第四章 最後的一句話 | | 死前留言

「是呀。」我皺起眉頭，「對作者來說，不但能輕易營造神秘氣氛，又有提升懸疑性的效果，相當好用。不過通常只要一用上『死前留言』，整個故事就會變得很不自然啊！」

「當然不自然吧，瀕死的人哪有可能這麼悠哉地寫甚麼留言。」

「你說的那種狀況還算情有可原，我無法理解的是，那些留下一堆暗號的傢伙究竟是想幹甚麼？直接寫下兇手的名字不就好了？」

——這也是我的疑問。

這個山田打從故事一開始便不時出來串場晃來晃去，而且為了不讓讀者留下印象，作者刻意把他描寫得很沒特徵，一般來說是絕對不會懷疑到他頭上的。

說實在的，這謎底簡單得要命。我們只是因為劇情需要，不得不演出欽佩不已的模樣。

第五章 不在場宣言 | | 時刻表詭計

讀到這裡，也許有人會問：「你大河原甚麼時候成了長野縣的縣警啊？」請大家不要太在意這些小細節，繼續看下去吧。

——吐槽

當然，在現實世界裡，警部不可能站上最前線聽取情報，可是我要是一直坐在搜查本部裡，小說又會很無趣，只好親自出來外頭偵察了。

「真是的……」告別蟻場耕作之後，天下一臭著一張臉，「真是受不了，這類『破解不在場證明』小說的兇手總是這樣。」

——两个知道凶手的郁闷警察。

「可是冷靜想想，你不覺得努力編造不在場證明的兇手很蠢嗎？就是因為心思全花在這上頭，一旦詭計被拆穿，根本毫無辯解的餘地。只要沒證據，不管再怎麼可疑都不會被逮捕，所以搞不好沒有不在場證明還比較安全呢。我總覺得兇手這麼做是自掘墳墓。」

「哎喲，我剛剛不是說了嗎？我們怎麼都破解不了，所以決定相信你的不在場證明，沒有甚麼詭計。」

「你說這甚麼話！？」蟻場急得跳腳，「這是詭計！是詭計呀！」

——凶手着急了，詭計不被识破也烦恼。

「好吧，那這樣好了。」蟻場一臉諂媚地說：「我給你提示，你再破解看看我的不在場證明，好不好？就這樣說定吧！這件事就當是我們之間的秘密，讀者那邊我也會保密的。」

天下一拖著蟻場便往門口走去，蟻場則是嗚嗚地哭了起來，一邊唸著「拜託誰來破解我的不在場證明嘛……」

——可怜的凶手

第六章 一花樣粉領族氫氫溫泉鄉殺人事件一論 | | 兩小時單元劇

《名偵探的守則》

說到這兒，我撇著嘴撫了撫下顎嘟囔著：「真是低劣的設定。飾演偵探的女大學生和飾演配角的警部各自計劃了一人旅行，卻偶然下榻同一家旅館，而就在那家旅館裡，命案發生了……。這作者還真偷懶，唉，我連嫌都懶得嫌了。」——放棄了。

天下一坐到一旁的大石上，「話說回來，關於兇手，警部你心裡有譜嗎？」

「沒有。妳已經知道兇手是誰了嗎？」

「八九不離十了。」天下一眨了眨眼，「因為我剛剛偷看了演員表。」

「演員表？」

「這次演山本文雄的是岩風豪一哦！」

「甚麼！那位岩風豪一？」我大大地點了個頭，「那麼，兇手就是山本了，因為兩小時單元劇裡的岩風豪一每次都是演兇手。」

——論電視演員多戲路的重要性。

「這部戲已經演一半了啊！從九點開始播的話，演了一半就是十點，正是觀眾想轉台的時刻，得趕快以我的出浴鏡頭來抓住他們的視線！」

——老套劇情

照道理，像她這種外行人只要將查出的情報告訴警察，剩下的交由警方處理即可。但是，兩小時單元劇的偵探主角往往不這麼做，都會故意將兇手叫到人煙稀少的地方去，親自與兇手確認自己的推理是否正確。

山本拔腿就逃，警察突然從四面八方出現包圍他。

刑警A：「山本文雄！我們以殺人罪嫌逮捕你！」

這是電視劇裡常見的畫面，但只要仔細想想，就會發現這劇情相當荒謬——那些警察為甚麼要躲在一旁聽外行人偵探對著兇手解謎呢？想像他們躲在一旁的樣子，真是令人忍俊不禁。

「也讓我說句話吧！」山本說：「你們這些演主角的或許有不少牢騷，但小說被改編成兩小時單元劇時，最大的受害者，其實是我們兇手啊！就拿這起事件來說，原本我是以更巧妙、更複雜的詭計殺害邦子的，但因為說明太麻煩，就被改成這麼簡單的伎倆……」

「更悲慘的是，連我的殺人動機都被改掉了。原本在小說裡，我的動機是更有深度、更富戲劇性的，但由於牽涉到敏感的歧視問題，硬是被改成了單純的愛情糾葛……，你們能瞭解我的苦處嗎？」

第八章 不能說的詭計 | | ???

一位是年輕的山田巡察，而另一位就是以擁有明晰的頭腦與準確的判斷力著稱的大河原番三警部也就是在下。

「甚麼叫『明晰的頭腦與準確的判斷力』呀？這樣往自己的臉上貼金，你不害臊嗎？」天下一滿臉不耐地出來迎接我。

「哼，你每次登場的時候不也都說自己是『頭腦明晰、行動力超群的名偵探天下一大五郎』嗎？」

我是為了彌補這個作者差勁的敘事能力啊！」

「我也是啊！」

「你的描述應該和我的完全不一樣吧？你在這部小說裡的角色，明明就是個以拙劣的推理四處攪局的配角警部啊！」

「哼，真是抱歉喔，反正我就是配角啦！」

「好啦別說這些了。大河原警部，你知道這起案子的經過了吧？」

「當然知道，這篇故事從開始到現在的旁白都是我在負責的嘛。」——旁白都不行了。

要是換做我被矢一朗那麼問，我一定會大吼：「你問我如何看穿的！？還用問嗎！看就知道了啊！」望著眼前的天下一面對打扮噁心的扮女裝中年男人，還得一臉嚴肅地說明案情，我不禁悄悄歎了口氣。

——哈哈！想到了一个图，“是你怎么看出我是女人的？”

第九章 要殺趁現在 | | 童謠殺人

最可憐的應該是天下一了吧。拖到現在這個狀況，叫他面子往哪兒擺。明明頂著名偵探的光環，都死

《名偵探的守則》

了八個人了，他還偵不破這件案子……不，正確來說，應該是「還不能」偵破這件案子。因為要是沒等到殺滿十個人就揪出兇手，那作者特地準備這首十個段落的童謠不就等於白忙了。幸好，看來這些辛苦即將告一段落，因為天下一終於要展開行動了。至於他要怎麼動，我們警方完全不清楚。要是他能早點將他的推理告訴我們，理應能夠改善搜查效率、提早破案的。但碰上他這種本格推理小說的偵探，我們警方根本不期待他會幫這個忙。

第十章 一不公平詭計一樣板作 | | 推理的誠則

「搞不好有些讀者看到這裡還沒發現兇手是誰，我想給這些讀者一點提示，否則讓故事就這麼發展下去，我會良心不安。」

「你不必那麼介意啊。不過也好，你想說就說吧。」

「甚麼跟甚麼嘛！」突然，天下一開始猛抓頭，「出現了！終於出現了！敘述者的『我』就是兇手！這早就被用爛的手法！任誰都製造得出來的意外性！毫無技巧！娛樂性零！」

第十一章 禁語 | | 無頭屍

「你又有甚麼不滿了嗎？」我離開了小說的世界問道。——都抽離成習慣了。

「唉，那些某種程度上一看就知道葫蘆裡賣甚麼藥的詭計，我還能接受，但這次實在太過分了！幾乎所有讀者都已經發現部份真相，我不想幫作者繼續裝傻下去了！」

「搞不好動機其實很單純，好比『只是想讓氣氛詭異一些』之類的。」

「要真是這樣，我們就把作者揍一頓吧！」

我倆看著對方，點了點頭。

——不滿的故事主角們

「那你為甚麼要鋸掉雨村的頭？」我問：「難道不是為了陷風間一人入罪嗎？」

「不是的！之所以鋸掉頭顱，是有原因的！」

「甚麼原因？」

「呃，其實是……因為……」雲山以袖子擦了擦臉上的眼淚與鼻涕，「……飄不起來。」

「啥？」

「你說甚麼？」

「飄不起來啊。氫氣已經把氣球灌得又滿又脹，屍體還是飄不起來。我們事先依據大哥的體重做過詳細計算，卻忘了他最近突然發福。但如果勉強再灌氫氣進去，萬一氣球爆炸就糟了……，當時真是急都急死了。」

——原因竟然如此简单！

——哈哈！傻眼了。

第十二章 談到凶器 | | 殺人手段

其實作者是擔心度假小屋的客人太少很不自然，只好勉為其難讓他們登場，所以也沒必要為這些跑龍套的取名字了，就叫他們A、B、C吧。

——懶到名字都不起了。

警官一旦走出自己的轄區，就和普通民眾沒兩樣。何況所謂「警部」只是個地方公務員，要是想越區插手辦案，通常只有被當地刑警大罵「閃一邊去」的份。

「那就是凶器的真面目。」說著，天下一面向眾人，「兇手將血液冷凍，以血做成的冰劍刺殺了清一郎先生。血製冰劍在屍體被推下中庭時，因為落下的衝擊而粉碎飛散四處。血的碎冰融解後，看起來就像是從屍體噴出的血液。」

——作者要被逼瘋的節奏

我也覺得他不是兇手，因為，兇手根本打從一開始就不存在。

只不過，事情演變成這樣也沒辦法了，只能讓宮本含冤接下兇手的角色，好好地把戲演完，畢竟這是天下一當主角的系列作，他說兇手使用的是「血之短劍」，那就是用上了血之短劍；他說宮本是兇手，那兇手就不能是別人。

——冤案都來了，要下六月雪嗎？

《名偵探的守則》

終幕
這系列或許還能撐一陣子，但不會長久的。因為，就連身為系列要角的我，最不可能是兇手的人物，都被作者拿來當兇手了，顯然他已是黔驢技窮。雖然不便大聲嚷嚷，淪落到用上這種毫無技巧的方式製造意外性的作家，遲早會陷入瓶頸，再也變不出把戲的。

最後的抉擇 | | 名偵探在那之後

西野刑吾

——东野圭吾，名字都懶得起了。

二宮欽次

三木廣美

四條博之

五島大介

六田仁五郎

七瀨敏

八代新平

九重美路菜

十文字忠文。

——名字都开始数数了！

《名偵探的守則》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